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4、投标文件格式五-3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参加（单位名称）上海市闵行区浦锦街道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的（项目名称）2025年垃圾箱房专项更新（南片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标的名称）2025年垃圾箱房专项更新（南片）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上海谱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从业人员50人，营业收入为443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478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：（公章）上海谱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
日期：2025年9月23日

中小企业网页截图

中小企业网页截图

